

北京利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北京利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9月21日通过邮件、电话、微信的方式送达。会议于2022年9月26日上午11:00以现场表决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，实际出席监事3名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杜恩典先生主持，公司董事会秘书李伟列席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同意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552.09万元置换预先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747.72万元。

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》。

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同意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3.10亿元人民币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。

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利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2年9月27日